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控股”）及高云峰先生的告知函，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大族控股	是	15,200,000	9.40%	1.44%	2022.06.06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大族控股	是	2,650,000	1.64%	0.25%	2022.08.29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6,650,000	6.90%	0.63%	2023.05.30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3,000,000	3.11%	0.29%	2023.05.04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4,650,000	4.83%	0.44%	2023.04.17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9,600,000	9.97%	0.91%	2022.07.27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5,550,000	5.76%	0.53%	2022.06.06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8,500,000	8.82%	0.81%	2022.05.20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高云峰	是	22,300,000	23.15%	2.12%	2022.03.22	2024.04.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78,100,000	30.26%	7.42%			

2.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大族控股	是	17,850,000	11.03%	1.70%	否	否	2024.04.22	2027.04.2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生产经营
高云峰	是	60,250,000	62.55%	5.73%	否	否	2024.04.22	2027.04.2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78,100,000	30.26%	7.42%						

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高云峰	96,319,535	9.15%	89,370,000	89,370,000	92.78%	8.49%	0	0%	0	0%
大族控股	161,773,306	15.37%	116,970,000	116,970,000	72.30%	11.12%	0	0%	0	0%
合计	258,092,841	24.53%	206,340,000	206,340,000	79.95%	19.61%				

注：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二)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大族控股生产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不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大族控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6,472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0.0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15%；高云峰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39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4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3%；对应融资余额人民币100,940万元。

大族控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9,912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1.2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42%；高云峰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2,912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0.2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77%；对应融资余额人民币179,800万元。

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项目销售回款、物业租赁收入以及融资，具有充足的资金偿付能力。

3.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回执；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